

证券代码： 601375 证券简称： 中原证券 公告编号： 2017-02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 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3月17日以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17年3月30日上午在郑州中原广发金融大厦19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监事9人，实际出席监事9人，其中监事闫长宽、夏晓宁、赖步连因个人原因不能亲自出席，监事闫长宽、夏晓宁委托监事会主席鲁智礼代为行使表决权，监事赖步连委托王静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次监事会有效表决数占监事总数的100%。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鲁智礼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该利润建议分配方案符合本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没有损害本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建议方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了《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业绩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按《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等要求编制的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业绩公告》。

(四) 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监事会就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出具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和联交所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反映公司当年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具体内容请参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聘请的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持有的大成西黄河大桥专项计划的评估结果，2016 年末，本专项计划应计提减值准备 70,450,000.00 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原计提的减值准备应转回 56,000,000.00 元，计入当期损益。该减值准备转回将增加公司 2016 年合并报表的利润总额 0.56 亿元，增加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0.42 亿元。

(六) 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请参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七) 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合规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 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监事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九）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请参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7-024）

本次会议还听取了公司《2016 年度风险管理报告》。

特此公告。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3 月 31 日